



讀聖書、做默想是我們的精神食糧

聖母進教者之佑善會提供以下的默想和祈禱素材，鼓勵基督徒及善心人士每天用 15 分鐘靜下來，閱讀和默想主的話，並付諸實行。

會址：香港銅鑼灣軒尼詩道 458-468 號金聯商業中心 21 樓 電話：2838 0780

網址：<http://www.maryhcs.org>

電郵：bonfire@maryhcs.org

(默想素材由聖母進教者之佑善會會員輪流編寫，唯內容並不代表聖母進教者之佑善會的觀點。)

07.03.2009 【我怎能不愛團體內外的弟兄姊妹？】

你們若只愛那愛你們的人，你們還有什麼賞報呢？稅吏不是也這樣作嗎？你們若只問候你們的弟兄，你們作了什麼特別呢？外邦

人不是也這樣作嗎？ (瑪 5：46-47)

今日聖言：

申 26：16-19

詠 119

瑪 5：43-48



Brouwer, Adriaen,
Peasants Fighting,
1631-35, Alte
Pinakothek,
Munich

默想：梅瑟的法律是：「你應愛你的近人，恨你的仇人！」

耶穌的法律是：「你們當愛你的仇人。」

仇人不一定是指直接與我們有仇的人。愛的對立面，表面上是仇恨，其實愛的對立面還包括冷漠，是對他人漠不關心：對近人、對團體內的弟兄姊妹的冷漠和漠不關心態度，就很明顯地是相反愛的行為。團體內常有派別之分，不是自己人，就不能融入團體的圈子裡。因為有了你、我的劃分，就有了冷漠和排斥！

團體內有了冷漠和漠不關心，就沒有了愛！

我可以為近人和團體內的弟兄姊妹做些什麼呢！？

我的回應：耶穌是這樣愛羊棧內外的羊群，我又怎能不愛團體內外的弟兄姊妹？